

2018 年全日制临床（口腔）医学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

为加强临床医学等领域高层次人才培养，加快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教育发展，教育部增加了我校 2018 年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招生计划。根据我校招生工作安排，结合学校实际情况，本批次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增量计划分项目同时进行招生。

一、招生项目

（一）临床医学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项目（A 类和 B 类考生）

临床医学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项目（以下简称“5+3+X”项目），是以培养岗位胜任力为核心，强化专业学位博士的临床能力训练，与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轨道接轨进行系统的临床培训，对临床医学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模式进行改革和创新，完善临床医学“5+3+X”人才培养体系。

（二）临床研究能力提升项目（C类考生）

依托国家重点实验室和A+学科的科研平台优势，以提高临床科研能力为主要目的，构建个性化的课程体系，开展临床实践相关的研究课题，包括临床流行病学研究、临床干预试验、循证医学研究、人群研究等，探索和实践以临床问题为导向的专业学位博士联合培养模式。

（三）医工结合项目（C类考生）

依托东南大学-南京医科大学医工交叉创新研究院平台优势，开展医工交叉相关课题研究，包括精准医学、医用生物材料研发、新型医疗器械与设备、生物医学大数据、医疗机器人等，探索医工交叉的专业学位博士联合培养模式。

二、报考条件

（一）“5+3+X”项目（A 类和 B 类考生）

A 类考生：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2. 临床（口腔）医学硕士专业学位的应届硕士毕业生（须为“5+3”接轨培养），已获得《执业医师资格证》，且已报考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考试或已获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一阶段）》。报考博士专业与硕士学位培养专业（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专业）相同（三级学科要求一致）。如拟录取考生在入学前未能取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者，将取消其录取资格。

3. 已获临床（口腔）医学学术学位或专业学位硕士学位者，须已获得《执业医师资格证》、《医师执业证书》、《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一阶段）》（上述证书均不含待批）。报考博士专业与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专业相同（三级学科要求一致）。

4. 对于已经获得《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或《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二阶段）》）人员和副高及以上医疗职称人员不得报考。

5. 达到《南京医科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申请-考核”制实施办法》（<http://yjszs.njmu.edu.cn/89/30/c4952a100656/page.htm>）申请者英语水平要求。

6. 身体健康符合体检要求。

7. 有至少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

8. 现役军人报考我校博士生，按解放军总政治部有关规定办理。

B类考生：校内优选

为提高我校临床医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质量，2018年我校拟选拔8名优秀的本校三年制临床（口腔）医学专业学位应届硕士毕业生直接攻读我校全日制“5+3+X”博士。除了符合A类报考条件1、5、6和7以外，还须符合以下：

1. 临床（口腔）医学硕士专业学位的本校应届硕士毕业生（须为“5+3”接轨培养），已获得《执业医师资格证》，且已报考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考试或已获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一阶段）》。报考博士专业与硕士学位培养专业（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专业）相同（三级学科要求一致）。如拟录取考生在入学前未能取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者，将取消其录取资格。

2. 硕士课程成绩合格，学位课程不得有补考。

3. 全国大学英语六级考试（CET-6）成绩 ≥ 450 分。

4. 临床执业医师资格考试理论成绩 ≥ 460 分。

（二）临床研究能力提升项目和医工结合项目（C类考生）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2. 已获临床（口腔）医学学术学位或专业学位硕士学位，且已获《执业医师资格证》、《医师执业证书》、《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上述证书均不含待批）或具有主治及以上医疗职称的医师。报考博士专业与住院医师规范

化培训专业或主治及以上医疗职称专业相同（三级学科要求一致）。

3. 达到《南京医科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申请-考核”制实施办法》(<http://yjszs.njmu.edu.cn/89/30/c4952a100656/page.htm>) 申请者英语水平要求。

4. 本人单位为我校附属医院或临床医学院。

5. 身体健康符合体检要求。

6. 有至少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

7. 现役军人报考我校博士生，按解放军总政治部有关规定办理。

三、招考方式

1. “申请-考核”：A类和C类考生；依据《南京医科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申请-考核”制实施办法》(<http://yjszs.njmu.edu.cn/89/30/c4952a100656/page.htm>)。

2. 硕博连读（即校内优选）：仅限B类考生，具体要求参见《关于全日制“5+3+X”博士研究生招生“校内优选”办法的通知》。

四、报名

1. 网报时间：2018年5月17日-5月25日。

2. 报名网址：江苏省教育考试院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名系统(<http://222.187.120.13:9000/>)。未完成网报者不得参加考核。

3. 网上缴纳报名考试费80元，不接受现场缴费，考生网上缴费后方可打印报名表格，因此，请考生务必仔细审核个人报考信息后再进行缴费。按照我校有关财务制度的规定，如因考生报名资格审核不合格或个人原因造成不能参加考试，报名费恕不退还。

4. **注意：**每位考生只能报名一个招生学院的一位导师（含不区分导师），网报系统中仅保留一条有效报名信息。

五、“申请-考核”程序

（一）资格审查

报名者须于2018年5月27日前将以下申请材料（请在信封注明“全日制MD博士报考材料”字样）寄送至所报考学院。报考材料一律用A4纸打印或复印，按以下顺序排好后在左侧装订：

1. 《报考登记表》一份（网报完成后下载打印，须经所报考导师签字同意

报考)；

2. 本人有效身份证和学生证（应届生须提供）复印件各一份；

3. 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和硕士学位证书复印件各一份，应届生提供在读学校研究生学籍管理部门出具的应届毕业硕士生证明；

4. 《执业医师资格证》复印件一份，《医师执业证书》复印件一份（如有，复印件应含执业范围）；

5. A类考生：已报考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结业考试（非本校应届生由培养单位出具相关证明）或《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一阶段）》复印件一份（往届生须提供）；

C类考生：《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复印件一份或中级以上职称证书复印件一份（二者须有其一）；

6. 本科（如有）及硕士阶段成绩单一份（须加盖所在学校学习成绩管理部门公章）；

7. 英语水平证明材料(如 CET-6、TOEFL、IELTS 等的证书复印件或成绩单)；

8. 硕士学位论文（应届生提供硕士学位论文简介及研究进展）

9. 已取得的科研成果（含专利、公开发表的学术性论文、专著等）复印件（如有）；

10. 获奖证书或其他可以证明考生科研能力和水平的证明材料（如有）；

11. 申请学科专业领域内两位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按统一格式，密封后提交）。

申请者必须保证所有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不得伪造有关证明。一经发现作伪并核实，将取消其考核资格、录取资格或取消学籍等。

各招生学院根据申请者所提交的材料，对其报考资格进行初审，并成立“资格审查小组”（以学院或学系为单位，含 3-5 位副高及以上职称专家），对初审通过的每个申请者的材料进行认真评审并评分，以评分方式，按一定比例（不超过 1:5）和择优推荐原则，5 月 31 日前确定入围综合考核的申请者名单，并经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批准后在学院网站主页公布。资格审查评分应包含学术背景 20%、学习成绩和外语水平 20%、学术成果 40%和综合素质 20%。

（二）综合考核

1. 考核时间：2018年6月1日-6月10日（具体以各学院安排为准）

2. 综合考核包括综合笔试、综合能力考核和综合答辩。

1) 综合笔试（满分100分）

形式：闭卷，时间3小时

内容：①专业外语测试（占50%）：主要考核考生阅读和翻译外文文献的水平；②专业课测试（占50%）：根据各二级学科确定考试范围，主要考核考生基础理论、专业知识掌握程度。

具体安排由各学院在公布资格审查结果时统一发布。

2) 综合能力考核（满分100分）

形式：开放性，时间3-5天内完成。

内容：（1）科研思维考核（满分60分）：阅读文献，撰写报考导师指定内容的科研设计；（2）临床技能考核（满分40分）：临床技能考核。

学院或学系提前确定考核方案和具体安排，并在公布资格审查结果时统一发布。由报考导师和所在学系对考生的综合能力考核进行评分。综合能力考核合格线：60分。综合能力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对于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3) 综合答辩（满分100分）

形式：研究生院或学院组织成立综合答辩专家小组对考生逐一考核（一般不少于5位博士生导师，其中至少3名为学术型博士生导师），一般每人不少于20分钟。

内容：基于考生完成的科研设计等材料，对考生综合能力进一步考核，提出专业问题，要求考生现场作答，考核考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创新能力、科研潜质、外语应用能力等。

3. 报考同一导师的考生由同一综合答辩专家小组进行考核。综合答辩全程录音录像，学院妥善留存备查。

4. 综合考核总成绩=综合笔试成绩×20%+综合能力考核成绩×50%+综合答辩成绩×30%。各学院根据考生的综合考核总成绩情况，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并报研究生院审批。

六、录取

1. 录取博士需全日制全脱产学习，定向就业的博士研究生须在被录取前与招生单位、用人单位分别签订定向全日制博士研究生定向培养协议书。考生因报考博士研究生与所在单位产生的问题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此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被录取，招生单位不承担责任。

2. 2018 年共招收全日制临床（口腔）医学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 60 人左右。

七、学费收费标准

依据国家有关文件规定，2014 年起研究生须按学年缴纳学费。我校全日制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专业代码前四位为 1051 或 1052）学费标准为每学年每人 12000 元 × 3 年。我校已设置各类奖助学金，帮助并激励学生更好地完成学业，细则请关注我校研究生院网站公布的信息。

八、学习年限

我校招收的博士研究生，采取弹性学制，学习年限为 3-6 年（自入学到获得学位的年限）。

九、其他事宜

1. 我校每位导师每年全日制博士生招生计划原则上不超过 2 名（含学术学位和专业学位），A 类和 C 类考生在报考前务必与拟报考导师联系，并经该导师签字同意后方可报考。

2. 拟报考“校内优选”直接攻读全日制“5+3+X”博士的本校应届硕士毕业生不可以同时报考其他导师招生的“5+3+X”专业学位博士，即每位考生只能报名一个招生学院的一位导师（含不区分导师），网报系统中仅保留一条有效报名信息。

3. 有关导师情况、学科建设及科研情况或其他事宜请浏览南京医科大学研究生院主页：<http://yjsy.njmu.edu.cn> 及南京医科大学研招网：<http://yjszs.njmu.edu.cn/>。

4. 联系地址：江苏省南京市龙眠大道 101 号 南京医科大学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

邮政编码：211166

联系电话：025-86869222

联系人：刘老师、陈老师、周老师

E-mail: degree@njmu.edu.cn

5. 南京医科大学 2018 年招收全日制临床（口腔）医学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学院/附院

学院代码	学院/附院	招生项目	招生咨询电话	备注
102	第一临床医学院	“5+3+X”	025-68307610	第一附属医院（江苏省人民医院）
104	第四临床医学院	“5+3+X”	025-86862779	附属脑科医院
		“5+3+X”		附属妇产医院
		“5+3+X”		附属肿瘤医院
105	口腔医学院	“5+3+X”	025-85031976	江苏省口腔医院
112	第二临床医学院	“5+3+X”	025-58509799	第二附属医院
120	第三临床医学院	“5+3+X”	025-52271484	附属南京第一医院
524	鼓楼临床医学院	“5+3+X”	025-68183126	南京市鼓楼医院
130	康复医学院	“5+3+X”	025-68307610	
131	儿科学院	“5+3+X”	025-86862779	
133	医学影像学院	“5+3+X”	025-68307610	
230	生殖医学国家重点实验室	临床研究能力提升	025-86869502	
103	公共卫生学院	临床研究能力提升	025-86868412	
132	生物医学工程与信息学院	医工结合	025-86869533	

6. 各学院报考材料寄送地址：

学院	地址	联系人及电话
第一临床医学院	广州路 300 号江苏省人民医院门诊 14 楼 1402 办公室（210029）	葛老师 68307610
公共卫生学院	江宁区龙眠大道 101 号南京医科大学至诚楼 216 办公室（211166）	马老师、仝老师 86868412
第四临床医学院	汉中路 140 号南京医科大学 2 号教学楼 4 楼 478 办公室（210029）	沈老师 86862779
口腔医学院	汉中路 136 号江苏省口腔医院科研办（210029）	王老师 85031976
第二临床医学院	姜家园 121 号南医大第二附属医院教学办公室（210011）	程老师 58509799
第三临床医学院	秦淮区长乐路 68 号南京市第一医院新门诊楼 8 楼教育处（210006）	谢文剑 15366155654
生殖医学国家重点实验室	江宁区龙眠大道 101 号南京医科大学学海楼 B116（211166）	刘老师 86869502
鼓楼临床医学院	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中山路 321 号	蔡老师 68183126
生物医学工程与信息学院	江宁区龙眠大道 101 号南京医科大学学海楼 A608	夏老师 86869533
康复医学院	广州路 300 号江苏省人民医院门诊 14 楼 1402 办公室（210029）	葛老师 68307610
儿科学院	汉中路 140 号南京医科大学 2 号教学楼 4 楼 478 办公室（210029）	沈老师 86862779

2018 年全日制临床 (口腔) 医学博士专业学位

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

专业名称	指导教师	备注
102 第一临床医学院		
105101 内科学		“5+3+X”项目， 限 A 类考生报考
内科学 (心血管病)	李新立	
	张凤祥	
内科学 (消化系病)	张国新	
	张红杰	
内科学 (血液病)	仇红霞	
内科学 (传染病)	李 军	
105103 老年医学	丁国宪	
105109 外科学		
外科学 (普外)	丁 强	
外科学 (泌尿外)	宋宁宏	
外科学 (骨外)	殷国勇	
	范卫民	
外科学 (神外)	尤永平	
105113 肿瘤学	束永前	
105116 麻醉学	丁正年	
105117 急诊医学	张劲松	
104 第四临床医学院		
附属妇产医院		“5+3+X”项目， 限 A 类考生报考
105110 妇产科学	贾雪梅	
附属肿瘤医院		
105113 肿瘤学	冯继锋	
	何 侠	
附属脑科医院		
105109 外科学		

外科学（神外）	刘宏毅	
105 口腔医学院		
105200 口腔医学		“5+3+X”项目， 限 A 类考生报考
口腔医学（口腔内科学）	徐 艳	
口腔医学（口腔颌面外科学）	江宏兵	
	吴煜农	
口腔医学（口腔修复学）	章非敏	
112 第二临床医学院		
105101 内科学		“5+3+X”项目， 限 A 类考生报考
内科学（内分泌与代谢病）	鲁一兵	
105103 老年医学	鲁 翔	
105109 外科学		
外科学（普外）	钱祝银	
120 第三临床医学院		
105101 内科学		“5+3+X”项目， 限 A 类考生报考
内科学（心血管病）	陈绍良	
内科学（内分泌与代谢病）	毛晓明	
105107 影像医学与核医学	王 峰	
105109 外科学		
外科学（骨外）	王黎明	
外科学（泌尿外）	贾瑞鹏	
130 康复医学院		
105114 康复医学与理疗学	许光旭	“5+3+X”项目， 限 A 类考生报考
131 儿科学院		
105102 儿科学	黄松明	“5+3+X”项目， 限 A 类考生报考
	莫绪明	
133 医学影像学院		

105117 影像医学与核医学	施海彬	“5+3+X”项目， 限 A 类考生报考
524 鼓楼临床医学院		
105101 内科学		“5+3+X”项目， 限 A 类考生报考
内科学（心血管病）	徐 标	
000 不区分院系所		
105100 临床医学	不区分导师	“5+3+X”项目， 限 B 类考生报考
105200 口腔医学	不区分导师	
103 公共卫生学院		
105101 内科学		临床研究能力提升项目， 限 C 类考生报考
内科学（消化系病）	靳光付 张国新	
105102 儿科学	夏彦恺 唐维兵	
105109 外科学		
外科学（泌尿外）	张正东 王增军	
105110 妇产科学	胡志斌 张国英	
105113 肿瘤学	于 浩 殷咏梅	
	王长青 殷咏梅	
230 生殖医学国家重点实验室		
105101 内科学		临床研究能力提升项目， 限 C 类考生报考
内科学（心血管病）	周 滨 孔祥清	
105110 妇产科学	姚 兵	

	刘嘉茵	
	沈 嵘	
	许争峰	
	李 红	
132 生物医学工程与信息学院		
105101 内科学		医工结合项目， 限 C 类考生报考
内科学（心血管病）	李建清 陈明龙	
105200 口腔医学		
口腔医学（口腔修复学）	顾 宁 章非敏	